高雄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之1及地方制度法第82條。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96 年 5 月 16 日 發文字號:高縣選一字第 0961650090 號

主旨:公告高雄縣阿蓮鄉第18屆崗山村村長補選之種類、名額、選

舉區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限額等事項。

依據: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9條第5款、第43條第1項第1款、 第45條之1及同法施行細則第40條第1項第4款、第42條

公告事項:

一、 選舉種類:高雄縣阿蓮鄉第18屆崗山村村長補選。

二、 應補選之選舉區、應選名額及競選經費最高限額:

鄉鎮市別	選舉區	應選名額	競選經費最高限額 (新台幣元)
阿蓮鄉	崗山村	1名	86,000 元

三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地點:

(一)投票日期:中華民國96年6月30日(星期六)。

(二)投票起止時間: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
(三)投票地點:該選舉區投票所。

四、任期:至中華民國99年8月1日屆滿。

主任委員 楊 秋 興